

计算机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文件

计算机学办发[2019]16号

关于做好 2019 年国家励志奖学金评审工作的通知

计算机学院各本科生班级：

一直以来，党和国家对优秀学生、经济困难学生的成长成才都十分关怀，为帮助他们顺利完成学业，激励他们勤奋学习、努力奋进，国家开展了国家励志奖学金的评选资助工作。根据《关于开展东北大学 2019 年国家励志奖学金评审的通知》要求，为了做好我院 2019 年国家励志奖学金申报和评审工作，在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基础上，结合我院实际，经研究，学院成立了国家励志奖学金评审工作领导小组，以东北大学国家奖（助）学金评审办法（修订）（东大学服字【2019】9 号）为评审依据，制定了《关于做好 2019 年国家励志奖学金评审工作的通知》文件。

现将该文件下发给你们，请各班级组织同学认真学习，按照要求认真做好宣传、评议、推荐和监督工作。评审监督电话：024-83686360。

附 1：东北大学国家奖（助）学金评审办法（修订）（东大学服字【2019】9 号）（电子版）

附 2：计算机学院 2019 年国家励志奖学金名额分配表

附 3：计算机学院 2019 年国家励志奖学金评审工作具体办法

附 4：计算机学院 2019 年国家励志奖学金评审工作领导小组

附 5：东北大学 2019 年国家励志奖学金申请表及汇总表（电子版）

（下载地址：计算机学院网站—学生园地—学生园地通知）

计算机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

2019 年 9 月 26 日

主题词：国家励志奖学金 评审 通知

抄报：校学生指导服务中心、校学生工作处、计算机学院党委

抄发：计算机学院各本科生班级

印制单位：计算机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

印制时间：2019 年 9 月 26 日

打字：鞠茵妮

校对：梁 媛

审核：聂国东

共印 50 份

附 2

计算机学院 2019 年国家励志奖学金名额分配表

名称	金额（元）	2016 级	2017 级	2018 级	小计
国家励志奖学金	5000	19	21	17	57

备注：

各项资助金均转账到校发银行储蓄卡内。如校发卡有挂失或丢失补办，请务必到财务处（生科 B306）重新登记，以确保奖助学金发放的准确性。

附 3

计算机学院 2019 年国家励志奖学金评审工作具体办法

一、基本评审要求：

国家励志奖学金由中央和地方政府共同出资设立的，奖励资助品学兼优、家庭经济困难的二年级以上（含二年级）的全日制普通本专科（含高职、第二学士学位）在校生的奖学金。每人 5000 元，秋季学期统一下发。

二、基本要求

1. 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和学校各项规章制度；
2. 家庭经济困难；
3. 乐于助人、甘于奉献，积极投身学校和社会公益活动；

三、具体要求

申请国家励志奖学金的学生，要求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秀（申报者必须在上一学年度为校优秀学生奖学金获得者，务必在申请表中写明获奖等级），无挂科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，生活俭朴，需在申请表后附成绩单。

注：国家励志奖学金评审工作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同步进行。转专业同学的国家励志奖学金申请及评审仍在原学院。（所有获奖者必须为本学年新认定的困难学生）

四、具体时间安排：

1. 9 月 26 日将有关文件下发到各个班级，辅导员组织班级同学学习文件，把有关精神、要求传达到每一位同学。

2. 各专业在辅导员的指导下成立评定小组，讨论确定班级推荐名单（没有合适的人选的班级需与辅导员说明情况，推荐超过一人以上的需排出顺序），9 月 27 日 17:00 之前完成班级推荐。

3. 9 月 29 日 17:00 前，辅导员组织完成年级内推荐工作，形成拟获奖学金名单，获

奖同学将申请表纸质版交至学生事务服务中心（五舍 A120）并将申请表及汇总表电子版以班级为单位发至 csesasc@163.com，邮件命名格式范例为：2016 级通信工程 1601 班--国家励志。学院对拟获奖学金学生资格进行审核，确定拟获奖学金学生名单。评审表应严格按照要求填写，如出现态度不认真等情况，学院国家励志奖学金评审工作小组经认定属实后可取消其参评资格。

4.9 月 29 日-10 月 8 日进行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报送学校进行评定。

四、具体评审要求：

1.要求广大同学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对弄虚作假的同学，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资格，并按照《东北大学学生违纪处分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相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2.对不负责任、徇私舞弊的工作人员将由学校纪检监察部门严肃处理。

3.获得奖学金的同学，要正确对待和利用国家、学校的支持和奖励，把奖学金用在自身的学习生活需要上。

4.申请表格须打印，签字部分必须手写，各奖项不兼得。**逾期不报，按自行放弃处理。**

计算机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

2019 年 9 月 26 日

附 4

计算机学院 2019 年国家励志奖学金评审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聂国东

副组长：梁 媛 李东海

成 员：鞠茵妮 王泽燊 刘炫辰 马广垚

黄梦彤（学生代表） 郑智佳（学生代表）